

【表二】 交 易 业 务 申 请 书

特别提醒：请在填写前详阅进行交易所涉及的有关合同、说明书、风险揭示书，购买参考公募运作的集合产品还需详阅最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仅适用于公募基金（含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的大集合资管产品））和其他文件以及本申请书背面的文字。请用黑色或蓝色钢笔签字笔，清晰填写。如遇选择项，请在□内划“√”。

申请人全称：_____ 客户账号（交易账号或计划账号）：_____

经办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参 与 （ 申 购）	产品名称：_____ 产品代码：_____														
	金额	人民币	小 写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大写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参与收费方式选择（不选默认为前端收费）： <input type="checkbox"/> 前端收费 <input type="checkbox"/> 后端收费 注意：汇出参与款的银行账户必须与预留银行账户保持一致！															
□ 退 出 （ 赎 回）	产品名称：_____ 产品代码：_____														
	□全部退出（赎回） □部分退出（赎回）														
	份额	小 写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个	点	份	
大写	拾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个 点 份														
退出（赎回）业务填写：发生巨额退出（赎回）时，未兑现部分的处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撤销退出（赎回）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顺延至下一开放日办理（不选，默认为顺延至下一开放日办理）															
□ 产 品 转 换 （ 转 托 管）	□产品转换业务填写：														
	转出产品名称：_____						转出产品代码：_____								
	转出份额：_____						份（小写）			份（大写）					
	转入产品名称：_____						转入产品代码：_____								
	□转托管业务填写：														
转出产品名称：_____						转出产品代码：_____									
转出份额：_____						份（小写）			份（大写）						
转入机构名称：_____						转入机构代码：_____			转入交易账号_____						

□变更分红方式：产品名称：_____ 产品代码：_____ 现金分红 红利再投资

□撤单：原申请编号：_____ 撤单原因_____

申请人声明：本人/机构已了解国家有关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或养老金产品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仔细阅读了本次交易所涉及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集合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业务规则或养老金产品的《托管合同》、《投资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及本申请书背面的条款，愿意接受该等文件及条款的约束，本人/机构应与管理人和托管人签署《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公募基金（含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的大集合资管产品）除外）或《投资管理合同》（养老金产品适用），本申请书根据合同约定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后正式生效。本人/机构对本申请书所列的申请人声明的具体内容进行了认真回答，确认本申请书所填信息之真实性和准确性，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完整，并自愿履行投资者在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的各项义务，明白投资具有风险，并已经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所投资产品的风险等级。本机构/个人承诺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本次投资符合本人/机构的投资目标，并愿意承担投资风险。

本人/单位确保当前账户信息真实有效，授权贵司增开所投资产品对应的基金帐号，当涉及信息变更，将提供相应变更资料。

本人/机构已详细阅读本次交易所涉及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集合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仅适用于公募基金（含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的大集合资管产品））、公告、业务规则或养老金产品的《托管合同》、《投资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及本申请书背面的条款。本人/机构了解该计划投资的风险，并已谨慎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和所投资计划的风险等级，独立承担投资风险，确认购买该产品。

签章以示以上承诺及申请意愿。

机构预留印鉴：

机构经办人签字：

个人投资者签字（或预留印鉴）：

申请日期：_____ 年 月 日

风险提示:

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本公司”）销售和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养老金产品均向有关监管部门备案，但上述程序并不表明其对集合计划、养老金产品的价值和收益有实质性的保证，亦不意味集合计划、养老金产品投资没有风险。投资有风险，本管理人旗下产品以往的业绩，不代表产品的未来业绩，中金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产品资产，但不保证本公司管理的产品一定盈利，亦不保证产品的最低收益。
2. 投资者在购买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之前，应仔细阅读《集合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风险揭示书》，购买参考公募运作的集合产品还需详阅最新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购买养老金产品需详阅《投资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及相关文件，认真听取管理人对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相关业务规则、《集合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或《投资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的讲解，充分了解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的产品特点、投资方向、风险收益特征等内容，慎重决定是否参与/申购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
3. 《集合资产管理合同》、《风险揭示书》或《投资管理合同》、《投资说明书》对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等已做出了揭示，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各类可能的风险因素。此类风险将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 市场因素的影响会使证券市场产生波动，投资于证券市场的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因此可能遭受损失。市场因素造成的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投资风险将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 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投资运作过程中，在管理人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前提下，管理人经验、知识、技术等方面的差异将使投资判断也会有差异，从而导致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投资风险。此类风险将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6. 当发生不可抗力、无法估值、巨额退出/赎回等情形，管理人可按照《集合资产管理合同》或《投资管理合同》的规定暂停接受投资者的退出/赎回申请，或者延缓支付退出/赎回款项。投资者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敬请详细了解《集合资产管理合同》或《投资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
7. 由于战争、自然灾害、罢工、通信技术故障或其它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导致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资产损失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 本风险提示的揭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投资者参与/申购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所面临的全部风险和可能导致投资者资产损失的所有因素。
9. 投资者在参与/申购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前，应确信自身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参与/申购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10. 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集合资产管理合同》或《投资管理合同》对未来的收益预测（如有）仅供投资者参考，管理人、托管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对投资者本金不受损失或者取得最低收益作出承诺，中金公司管理的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11. 中金公司提醒投资者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的运营状况与份额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2. 投资者参与/申购集合计划或养老金产品时，务必保证参与/申购资金的来源合法，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中金公司对于根据其合理判断，认为资金来源的合法性存有疑义的，有权拒绝接受投资者的参与/申购申请。

注意事项:

1. 此表仅作为投资者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养老金产品交易类业务申请之用，不作为中金公司对该项业务的确认、也不作为集合计划、养老金产品持有凭证。投资者应根据《集合计划说明书》的规定向销售机构查询成交确认结果、打印成交确认单。销售网点投资者业务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交易成功，交易成功与否须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记录为准。
2. 请仔细阅读中金公司发布的信息，如有疑问或希望获取更多信息，投资者可拨打中金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 6505 0105 咨询或登录中金公司网站 www.cicc.com 查询。

以下内容由中金公司员工填写

客户经理填写:

客户全部资料已审核完毕。

客户经理所属部门:

客户经理签字:

直销柜台人员填写:

经办人签字:

复核人签字: